

证券代码：（871032） 证券简称：（恒宇环保） 主办券商：（华安证券）

安徽恒宇环保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 年 04 月 13 日，书面告知。
- 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04 月 24 日
- 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恒宇环保公司一楼会议室
- 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5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长王标
- 6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标
- 7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 5 人，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（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）共 5 人，缺席本次董事会决议的董事共 0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全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等有关要求，对《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进行了审议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全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等有关要求，对《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进行了审议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17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全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等有关要求，对《2017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进行了审议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全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等有关要求，对《2018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进行了审议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——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、处置组和终止经营》，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、处置组和终止经营，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。

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—政府补助》，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，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；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，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。

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7〕30 号），将原归集于营业外收入、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调整至资产处置收益单独列报。2017 年的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要求编制。调减 2016 年度营业外支出 2324.92 元，调减 2016 年度资产处置收益 2324.92 元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17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》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全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等有关要求，对《2017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》进行了审议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报告（大信审字【2018】第 32-00008 号），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实际归属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57515.34 元。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5707333.62 元，结合公司当前的实际经营及现金流量情况，并考虑到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和经营需求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规定，2017 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、表决结果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、监事 2017 年度薪酬分配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为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，结合公司 2017 年实际情况，对本公司担任具体职位的董事、监事不按照董事、监事薪资标准领取，而按照其实际工作岗位领薪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7 年度薪酬分配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现代企业制度要求，为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，充分调动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，促进公司稳健、有效发展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高管薪资标准领取岗位工资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全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等有关要求，对《关于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进行了审议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三、 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公章的《安徽恒宇环保设

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恒宇环保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 年 04 月 24 日